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2月11日以邮件、电话确认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2月20日以现场方式举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召集、召开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